

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文件

阳财〔2024〕29号

区财政局关于推进政府采购项目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工作的通知

区属各预算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汉阳区政府采购项目远程异地评标试点工作自开展以来取得良好成效，为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评标效率和质量，推进政府采购项目远程异地评标工作常态化，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府采购项目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是全面打造公开公平公正阳光采购和防范围标串标的有效手段，各预算单位和代理机构要高度重视，对符合条件的政府采购项目主动实施远程异地评

标。

二、各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提前做好远程异地评标政府采购项目的谋划和评审组织实施工作，完善评标系统，确保评审项目顺利实施。

三、政府采购项目远程异地评标具体组织实施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远程异地评标试点工作的通知》（阳财〔2023〕26号）执行。跨省异地评标的专家，应当从当地省级政府设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专家在评标期间的管理、考核、劳务报酬等按照当地有关规定执行。

四、区财政局对政府采购项目远程异地评标实施监督、管理，处理好远程异地评标中可能出现的状况，确保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工作顺利推进。

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

2024年4月24日



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4月24日印发